

诸暨市农林局文件

诸农林发〔2018〕12号

关于做好春节期间畜牧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镇乡（街道）动物卫生监督分所：

2018年春节即将到来，为进一步加强从养殖到屠宰全链条兽医卫生风险管理工作，维护养殖业生产安全、动物源性食品安全、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安全，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扎实做好动物疫病防控

做好重大动物疫病、主要人畜共患病、常见多发疫病防控工作，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。切实抓好高致病性禽流感、口蹄疫、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疫病综合防控措施的落实。重点做好高致病性禽流感免疫工作，确保禽流感（H5+H7）二价灭活疫苗免疫到位，在春节前尽快组织对新补栏家禽、漏免家禽和秋防免疫抗体不达标家禽进行补免。

二、严格做好动物卫生监督

严格执行动物检疫规程，按程序、规范开展工作，不得为无检疫规程动物出具检疫证明。强化养殖、运输、屠宰等环节日常监管。妥善处理好养殖场畜禽出栏和屠宰场屠宰检疫工作，

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监管。积极会同有关部门，严厉打击非法收购、贩卖、屠宰、加工病死畜禽等违法行为。

三、持续做好屠宰行业管理

深入推进生猪屠宰监管“扫雷行动”，保持对屠宰环节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严打态势。加大屠宰环节“瘦肉精”监督抽检力度，严厉打击私屠滥宰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等违法行为，严防不合格肉品流入市场，维护动物产品质量安全。积极协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、公安消防等部门，加强畜禽屠宰安全生产隐患排查。

四、切实做好兽药质量安全监管

加强兽药残留监控工作，指导畜禽养殖单位规范用药，落实兽用处方药管理制度，严格执行休药期。

五、提前做好应急值守准备

按照《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》和《国家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》的要求，完善应急预案，健全应急机制，充实应急物资储备，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工作。遇到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要立即请示报告，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置。节假日期间检疫工作值班表在2月12日前报诸暨市畜牧兽医所（联系人：杨咏，联系电话：89095800，传真：87221607）。

诸暨市农林局

2018年2月9日

抄送：市府办，市纪委、市监委派驻第十二纪检监察组，董光辉副市长，杨超副主任。

诸暨市农林局办公室

2018年2月9日印发
